

2023年市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和 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券分配计划

经市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的2023年市级财政预算和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的调整预算，在执行过程中，因上级转移支付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增加、追加预算支出等事项，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发生一些变化。根据《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及《甘肃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等法律法规，需要对市级财政预算进行调整。

一、预算调整原因

根据《预算法》规定，经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的地方各级预算，在执行中出现需要增加或者减少预算总支出、需要增加举借债务数额的，应当进行预算调整。

一是受上年落实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等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等因素，加上今年以来全市经济持续向好、稳中有进，财政收入保持了稳定增长势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数好于年初预期。

二是省财政厅下达市级第二批新增债券额度1.89亿元，其中：一般债券900万元、专项债券1.8亿元；下达市级再融资一般债券2.08亿元。根据《预算法》及政府债务管理有关规定，

市级新增政府债务转贷收入需要相应纳入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管理。

三是预算执行中，市级可安排财力增加 8894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5744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增加 3150 万元）；根据市委安排部署及政策变化、项目调整和追加支出等因素，调减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7 亿元，调增对县区补助支出 1.46 亿元，同时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6975 万元。

二、市级预算调整方案

（一）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1.收入预算调整情况。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的 296750 万元调整为 332727 万元，增加 35977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 59569 万元调整为 65000 万元，增加 543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由 179386 万元调整为 185130 万元，增加 5744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由 7000 万元调整为 28652 万元，增加 21652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增加 3150 万元。

2.支出预算调整情况。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由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的 293319 万元调整为 325898 万元，增加 32579 万元。主要是：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 273744 万元调整为 270948 万元，减少 2796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由 13839 万元调整为 28461 万元，增加 14622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增加 20752 万元。

3.平衡情况。收支相抵，市级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6829 万元。我们将根据市委安排部署和重大项目、重点工作需求，加强预算管理，按照有关规定统筹安排。

（二）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1.收入预算调整情况。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由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的 61219 万元调整为 77989 万元，增加 16770 万元。主要是：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由 35855 万元调整为 34215 万元，减少 164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由 16100 万元调整为 34100 万元，增加 18000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增加 410 万元。

2.支出预算调整情况。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由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的 61219 万元调整为 77989 万元，增加 16770 万元。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由 26311 万元调整为 28494 万元，增加 2183 万元；其他支出由 16658 万元调整为 34658 万元，增加 180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由 16040 万元调整为 12300 万元，减少 3740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由 2100 万元调整为 2500 万元，增加 400 万元。

3.平衡情况。收支相抵，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1.收入预算调整情况。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由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的 305583 万元调整为 318366 万元，增加 12783 万元。主要是：社会保险费收入增加 2371 万元，

财政补贴收入减少 5127 万元，利息收入增加 461 万元，转移收入增加 6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14948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减少 480 万元。

2.支出预算调整情况。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由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的 287875 万元调整为 300759 万元，增加 12884 万元。主要是：社会保险待遇支出减少 10308 万元，其他支出增加 2593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增加 20765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减少 160 万元。

3.平衡情况。收支相抵，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当年结余 1.76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4.93 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本次调整后，由于预算正在执行中，市级财政预算收支还存在一些变化因素，年终决算后我们将按法定程序及时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三、市级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券分配计划

2023 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市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券额度 15.07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3.54 亿元（市级 1400 万元，凉州区 6664 万元，民勤县 6346 万元，古浪县 9909 万元，天祝县 11049 万元）；专项债券 11.53 亿元（市级 5.97 亿元，凉州区 1 亿元，民勤县 1.21 亿元，古浪县 1.2 亿元，天祝县 2.15 亿元）。下达我市再融资一般债券 16.45 亿元（市级 2.08 亿元，凉州区 8.05 亿元，民勤县 3.36 亿元，古浪县 1.08 亿元，天祝县 1.89 亿元）。根据市委安排部署和政府债券管理使用有关规定，对市级 2023 年第二

批新增政府债券额度 6.11 亿元（一般债券 1400 万元，专项债券 5.97 亿元），提出以下分配建议。

（一）新增一般债券 1400 万元安排建议

建议市级 2023 年第二批新增一般债券 1400 万元安排用于武威二中综合教学楼建设项目 500 万元，武威工业园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程 400 万元，转贷凉州区武威火车站前广场站西路道路建设工程 500 万元。

（二）新增专项债券 5.97 亿元安排建议

建议市级 2023 年第二批新增专项债券 5.97 亿元安排用于落实兰张三四线铁路中川机场至武威段项目我市承担资本金，其中：市本级 1.8 亿元，转贷县区 4.17 亿元（凉州区 1.9 亿元，民勤县 0.57 亿元，古浪县 0.95 亿元，天祝县 0.75 亿元）。这样安排后，我市承担的兰张三四线铁路中川机场至武威段项目资本金足额落实到位。

市级转贷县区的一般债券、专项债券额度分别由县区纳入本级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相应承担还本付息责任。

四、市级一般债券项目调整情况

经市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批准的 2021 年市级财政预算调整方案，安排武威市国防教育中心基地建设项目一般债券 300 万元。由于该项目无法实施，债券资金无法形成支出，为及时发挥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按照政府债券管理有关规定，建议市

国防教育中心基地建设项目一般债券 300 万元调整用于武威市人防宣传教育基地项目。

五、预备费安排使用情况

2023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预备费 3000 万元。在预算执行中，根据预备费管理使用有关规定和全市急需重点工作需要，经市政府同意，安排预备费支出 1900 万元，其中：促消费购房奖补资金 1000 万元，补助县区抗旱救灾支出 900 万元。